

六安市烟草专卖局公告

六烟专公〔2023〕第18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及其实施条例、《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违法运输、收购、储存、销售走私、假冒及其它违法卷烟，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现拟做出没收、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决定。限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局陈述、辩解或要求听证，逾期则丧失申辩权，我局将依法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顺丰速运快递单号：

SF1442834879295
寄件人：陈**木 0000320
顺丰速运快递单号：
SF1420878453285 SF1418295501519
SF1457120884382
寄件人：叶*英 0000321
韵达快递单号：
463104053436633 413094315474175
463095783227399 463094300756758
463094309427778 463104053478112

463104854921261 463104816600895
463104053473430
寄件人：吴惜梦 0000322
韵达快递单号：
463094330979956 463106563380734
463106561461049
寄件人：怡琳 0000323
圆通快递单号：
YT7413118240279 YT7412863636038
YT7412870262583 YT7412473690110
YT7412670039091
寄件人：周明 0000083
申通快递单号：
777163423848329 777162871296287
773242564893645 777163627245469
773241826515091
寄件人：林晓东 0000324 0000325

圆通快递单号：
YT8926258382871 YT8926424843812
YT8929443570670 YT7413123547299
YT7413524932427 YT8926425924279
YT7413532457730 YT8926258380286
寄件人：张小琳 0000632
极兔快递单号：JT3045813943372
寄件人：陈申琳 0000635
极兔快递单号：JT3045811535814
寄件人：陈申琳 0000636
韵达快递单号：433448615373992
寄件人：刘春燕 0000639
圆通快递单号：
YT7415291817059 YT8927706223365
YT8927742468462 YT8927707165313
YT7414138178795 YT7415285159165
YT7415102187326

寄件人：叶天 0000638
圆通快递单号：
YT7415507536682 YT7415673046141
YT7415501433976 YT7415481299719
YT7415496967355
寄件人：徐强 0000643
阜城分局 圆通快递单号：
YT7416286390825 YT7416103664159
YT7415913064474 YT7416103037966
YT7416114735648
寄件人：蔡空商 0000649
申通快递单号：773242283413682
寄件人：陈新欣 0000101
阜城分局
圆通快递单号：YT8929459712971
寄件人：陈慧娟 0000102

舒城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舒烟专公〔2023〕第18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及其实施条例、《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违法运输、收购、储存、销售走私、假冒及其它违法卷烟，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现拟做出没收、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决定。限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

来我局陈述、辩解或要求听证，逾期则丧失申辩权，我局将依法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申通快递单号：777162907223833
寄件人：林赤申 0000899
韵达快递单号：433447025156557

寄件人：王东升 0000946
申通快递单号：772021972268062
寄件人：彭总 0000900
中通快递单号：78724839246686
寄件人：叶舒欣 0000947
申通快递单号：777163419013630
寄件人：李宏斌 0000941
韵达快递单号：463104788337684
寄件人：李广 0000903
申通快递单号：777163905036496
寄件人：刘三申 0000858
韵达快递单号：433422871844620
寄件人：丁强东 0000904

申通快递单号：773241905832269
寄件人：陈一 0000859
中通快递单号：73507949040660
寄件人：胡* 0000905
申通快递单号：773242817683483
寄件人：陈一 0000942
中通快递单号：73507983351591
寄件人：胡* 0000906
中通快递单号：73507983351750
寄件人：胡* 0000943
中通快递单号：73508019458533
寄件人：刘** 0000907
圆通快递单号：YT7414534152126

寄件人：小华 0000860
韵达快递单号：433450637931631
寄件人：林文华 0000909
中通快递单号：773241354201241
寄件人：黄景茵 0000923
韵达快递单号：463095786931970
寄件人：张华林 0000818
圆通快递单号：YT8926327346931、
YT8926327343655、YT8926327344609、
YT8926327347127
寄件人：刘申圆 0000924、0000925
圆通快递单号：YT7415100849857
寄件人：陈媛琳 0000819

霍邱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霍烟专公〔2023〕第18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及其实施条例、《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违法运输、收购、储存、销售走私、假冒及其它违法卷烟，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现拟做出没收、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决定。限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局陈述、辩解或要求听证，逾期则丧失申辩权，我局将依法下达

行政处罚决定书。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中通78712887893113
寄件人：啊溪 2300794
申通777162869500620
寄件人：吴惜梦 2300797
圆通YT2502742685219
寄件人：阿郑 2300798

韵达463097310031029
寄件人：李晓华 2300799
韵达463094304589243
寄件人：吴惜梦 2300800
圆通YT7412869161563
寄件人：张天羽 2300003
韵达433428470772056
寄件人：黄可欣 2300004
圆通YT7412841585088
寄件人：江万帮 2300001
圆通YT7412868621460
寄件人：张天羽 2300002
圆通YT2505582758857
寄件人：阿勇 2300009

圆通YT8926325031752
寄件人：李雅梅 2300006
圆通YT8926324782163
寄件人：李雅梅 2300018
中通7414667054478
寄件人：李赛措 2300010
圆通YT7414911097147
寄件人：陈小东 2300011
圆通YT7414910538889
寄件人：陈小东 2300012
圆通YT7414911234241
寄件人：陈小东 2300013
中通78723747700799
寄件人：黄*艳 2300014

中通7824138181707
寄件人：陈旺旺 2300016
中通7824138254168
寄件人：陈旺旺 2300015
圆通YT2506166649392
寄件人：张国良 2300017
圆通12506166715752
寄件人：张国良 2300020
圆通YT8926325032375
寄件人：李雅梅 2300008
韵达433436235929417
寄件人：陈启超 2300005

霍山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霍烟专公〔2023〕第18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及其实施条例、《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违法运输、收购、储存、销售走私、假冒及其它违法卷烟，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现拟做出没收、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决定。限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局陈述、辩解或要求听证，逾期则丧失申辩权，我局将依法下达

行政处罚决定书。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10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443

韵达463094322227719
寄件人：张华林 0000375
圆通快递单号YT7412678800761
寄件人：张晓 0000376
圆通快递单号YT7412494737788
寄件人：李娜 0000377
韵达快递单号433348095363223、
433438077550794
寄件人：陈启超 0000379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32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14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33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15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883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885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886

YT2506110727145 霍山名邦快递驿站
JD X018824024436 霍山京东快递点
YT7413932427586 霍山圆通名邦快递驿站
YT7414498513447 霍山圆通快递点
YT7414910776351 霍山圆通快递点
YT7414905039304 霍山圆通快递点
YT8927559387464 霍山圆通快递点

金寨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金烟专公〔2023〕第18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及其实施条例、《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违法运输、收购、储存、销售走私、假冒及其它违法卷烟，

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现拟做出没收、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决定。限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局陈述、辩解或要求听证，逾期则丧失申辩权，我局将依法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申通快递单号777162914039901
寄件人：方正 0000371
申通快递单号777162772842225
寄件人：那强 0000370

韵达快递单号463094322227719
寄件人：张华林 0000375
圆通快递单号YT7412678800761
寄件人：张晓 0000376
圆通快递单号YT7412494737788
寄件人：李娜 0000377
韵达快递单号433348095363223、
433438077550794
寄件人：陈启超 0000379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32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14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33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915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883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885
现场未发现当事人 3000886

圆通快递单号YT7415919120756
寄件人：高小婷 0000380
极兔快递单号JT3045925904818
寄件人：江万帮 0000330
韵达快递单号463136270356565
寄件人：蔡萍 0000381
极兔快递单号JT3045925904818
寄件人：江万帮 0000330

六安市烟草专卖局公告

六烟专公〔2023〕第19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违法经营卷烟等行为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申通快递单号：
776102135103783 773236851290844
寄件人：刘*怡 0000573

圆通快递单号：YT8920237911834
寄件人：陈佳豪 0000574
申通快递单号：773235713051698
寄件人：李* 0000572
韵达快递单号：463057857441163
寄件人：徐赤达 0000626
韵达快递单号：433391628798699
寄件人：卜忠标 0000311
韵达快递单号：
433398154775333 433398154774519
寄件人：刘凯 0000312
韵达快递单号：

312229801400444 433398178496882
433400018039845 433396722296251
433396690996302
寄件人：韩先生 0000313
韵达快递单号：
433403442641764 433403416411965
433403416304041 433403502306140
433403448769849 433406917028523
寄件人：李国辉 0000314
申通快递单号：777162221613093
寄件人：林丰 0000317
中通快递单号：78717124072562

78717124453573 78717120992536
寄件人：李雪娇 0000316
申通快递单号：777162670888940
777162689231675 777162670888719
寄件人：王志龙 0000318
申通快递单号：772021774150001
寄件人：弄的 0000319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可在领取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六安市烟草专卖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领取之日起15日内直接向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金寨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金烟专公〔2023〕第19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违法经营卷烟等行为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申通快递单号：
776102135103783 773236851290844
寄件人：刘*怡 0000573

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韵达快递单号433316740345764
寄件人：李广文 0000229
韵达快递单号433331806002952
寄件人：林海雪 0000232
圆通快递单号YT402383307299
寄件人：李林 0000233
圆通快递单号YT2501706215064
寄件人：朱立华 0000234

圆通快递单号YT7402998492326
寄件人：雷海鹏 0000235
韵达快递单号433340199797956
寄件人：马自达 0000237
韵达快递单号312223579065172
寄件人：王文辉 0000238
韵达快递单号463030795315248、
463030795329021、463030795284001
寄件人：林玲 0000362
韵达快递单号433351769016823
寄件人：刘燕丽 0000361

韵达快递单号433351219416469
寄件人：林* 0000240
申通快递单号773234167056552、
773234167056527
寄件人：李隆鑫 0000239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可在领取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六安市烟草专卖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领取之日起15日内直接向金寨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舒城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舒烟专公〔2023〕第19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违法经营卷烟等行为

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中通快递单号：73505222542639

寄件人：聂女士 0000828
韵达快递单号：433310228472137
寄件人：姚荣华 0000878
圆通快递单号：YT7403696780920
寄件人：李先生 0000829
韵达快递单号：433311164109607
寄件人：李爽 0000802
圆通快递单号：YT7403697311556

寄件人：聂女士 0000830
申通快递单号：772021138615395
寄件人：沈梦辰 0000891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可在领取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六安市烟草专卖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领取之日起15日内直接向舒城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霍山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霍烟专公〔2023〕第19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违法经营卷烟等行为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申通快递单号：
3000442
许桂云 3000902、3000903
王正 3000904、3000905、3000906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违法经营卷烟等行为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吴婷 3000442
许桂云 3000902、3000903
王正 3000904、3000905、3000906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可在领取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六安市烟草专卖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领取之日起15日内直接向霍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六安市叶集区烟草专卖局公告

六叶烟专公〔2023〕第19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违法经营卷烟等行为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寄件人：A#6701(鑫鑫物流) 1900906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可在领取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六安市烟草专卖局申请复议或者在领取之日起15日内直接向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霍邱县烟草专卖局公告

霍烟专公〔2023〕第19号

下列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违法经营卷烟等行为被我局依法实行先行登记保存，并于2023年8月2日《皖西日报》第11435期第4版告知拟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现告知期限届满，我局已正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限下列人员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当事人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号
韵达快递单号：312220226427104
寄件人：薛淑华 2300778
韵达快递单号：433316741578457
寄件人：李勇 2300779
当事人如对处罚决定不服，可在领取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六安市烟草专卖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领取之日起15日内直接向六安市霍邱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